# 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交流发言[精选5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雾凇晨曦 更新时间：2024-12-24

*第一篇：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交流发言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交流发言非常荣幸有机会到XX局和大家就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交流。能够受邀参加这次会议，我也充分感受到了XX局党委、局纪工委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

**第一篇：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交流发言**

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交流发言

非常荣幸有机会到XX局和大家就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进行交流。能够受邀参加这次会议，我也充分感受到了XX局党委、局纪工委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的决心和信心。廉政教育最有效的方法就是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因为这样最直接、最震撼。近几年XX局没有发生过大的违纪违法问题，甚至市纪委监委受理的信访线索也很少有，这也是一件好事，说明我们在抓班子、带队伍、强管理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当然，在当前反腐败高压态势下，市纪委监委也查处了很多其他部门党员干部的违纪违法问题，如果放眼全国，被查处的就更多了，这些反面典型虽然没有发生在我们身边，没有发生在我们单位，对我们也有同样的警示借鉴作用。如果通过今天的交流，我们能够举一反三、触类旁通、引以为戒，也就达到了目的。

借此机会，和大家交流3个方面的问题。

第一、要正确认识反腐败形势

认清形势，是作出正确决策的前提。说到反腐败形势，就是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年初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总结的：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但形势依然严峻复杂。

在每年的中纪委全会上，总书记都要发表重要讲话，从十九大以来中央对反腐败形势的表述来看，经历了这样的阶段变化：反腐败与腐败双方处于胶着状态，压倒性态势正在形成，压倒性态势已经形成并巩固发展，直到目前取得压倒性胜利，实现了量的积累向质的转变。这是对党的十八大以来反腐败斗争取得重大突破性进展的总结，在我们党的历史上具有里程碑式的重要意义。

压倒性胜利有着实实在在的成效支撑：十八大五年间立案审查中管干部440人，约是十七大期间的6.7倍，十九大以来又有近百名中管干部被立案审查调查，昭示“打虎”决不“鸣金收兵”。今年前三季度，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共接收信访举报XX万件次，处置问题线索XX万件，谈话函询XX万件次，立案XX万件，处分XX万余人。其中省部级干部XX人，厅局级干部XX人，县处级干部XX万人，乡科级干部XX万人，一般干部XX万人，农村、企业等其他人员XX万人。其中截至到11月，中纪委今年查处的省部级干部已达到32人。

从追逃追赃情况来看，2024年至2024年10月，我国共从120多个国家和地区追回外逃人员XX人，包括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XX人、“红通人员”XX人、“百名红通人员”XX人，追回赃款XX亿元。我们对外逃腐败分子的涉案财产应冻尽冻、应收尽收，加大对涉腐洗钱犯罪的惩治力度，努力实现境内赃款“藏不住、转不出”、境外赃款“找得到、追得回”，要把腐败分子盗窃人民的财产如数追回，还给人民。

在这样的高压态势下，一些有问题的干部纷纷认清形势、接连主动自首。2024年“主动投案”成为各级纪委案件通报中的高频词。比如江苏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王立科、青海省副省长文国栋等；XXX等人。这些正是反腐败取得压倒性胜利的有力注脚。

在肯定反腐败斗争取得压倒性胜利的同时，我们也要充分认识到反腐败斗争依然严峻复杂的现状。压倒性胜利并不是彻底胜利。“依然严峻复杂”的形势判断，是基于对腐败存量与增量的清醒把握。从信访举报、巡视巡察、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情况看，当前仍有一些人不收敛、不收手，顶风搞腐败，一些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的重点领域更为突出，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不容忽视。党的十九大以来，全国纪检监察机关处分的党员干部中，党的十八大以后不收敛、不收手的占比较高。十九大后中纪委网站通报的中管干部党纪政务处分决定中，有近八成出现了“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表述。例如，财政部原副部长张少春的通报中“违纪违法事实主要发生在党的十八大后，属于典型的不收敛、不收手，性质恶劣，情节严重，应予严肃处理”。号称“建国以来金融贪腐第一案”主角的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原党委书记、董事长赖小民通报中，在十八大后“毫无顾忌、不知敬畏、变本加厉”。公开的中管干部处分通报中，几乎都有违反政治纪律，官商勾结、损公肥私的情形。比如云南省委原书记秦光荣，通报中表述为：严重违反政治纪律，对党不忠诚不老实，做两面人，公开发表与全面从严治党要求相违背的言论，与不法私营企业主沆瀣一气，肆无忌惮聚钱敛财，对任职地区的政治生态造成严重破坏。

从作风问题整治情况看，今年以来全国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数据表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存量问题依然较大，增量问题也不可小觑。有的干部屡教不改，甚至背着处分继续搞“四风”。今年1至11月，全国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XX起，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XX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XX人。

一些典型案例也说明，少数党员干部的坏作风和旧习气依然没有收敛。比如在疫情防控工作还处于比较吃紧的关键时期：2月14日，山西省临汾市蒲县应急管理局原党总支书记、四级调研员郭龙虎，带队对某煤业公司复工复产工作验收期间，15名检查组工作人员分别收受该公司1000元到2024元不等的红包，其中郭龙虎收受2024元。2月27日，时任江苏省响水县副县长、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的沈爱东，邀请开联席会议的县公检法系统17人到单位食堂包间内聚餐，席间饮酒，等餐期间打牌。最终，相关责任人都受到了严肃处理。这也折射出在高压遏制的态势下，仍有部分党员干部一意孤行、心存幻想，高压之下依然顶风违纪，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时刻不能缓气松劲。

第二，要清醒认识当前面临的各种风险

当前，我们正处于实现第一个“百年目标”的决胜期，这一时期也是风险集聚期、矛盾凸显期。深化改革越来越牵涉深层次利益格局和体制机制调整，腐败问题和政治问题以及其他社会矛盾相互交织。XX局承担着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核审批，政府采购，工程承发包，监督企业执行相关法规及合同章程等等，和企业老板等人接触非常多，这就使得我们工作风险非常高。既有自身把握不住甘愿入彀的风险，也有被人家糖衣炮弹打下马的风险，还有日常监管不到位失职失责甚至玩忽职守的风险。对此大家必须要有清醒的认识和判断，与利益相关方交往中必须按照“亲”和“清”原则去处理。

翻看落马官员的忏悔录，虽然每个人的腐败行为各有不同，但几乎都有一个共同的心理，那就是侥幸心理。有人自诩高明，以为自己精心设计、反复包装的违纪违法行为不留痕迹，没有人能查出来；有人觉得交往的朋友讲义气、靠得住，他们不会出卖自己；还有的人认为反腐败是隔墙扔砖头，砸到谁算谁，觉得自己不会这么倒霉。但玩火者必自焚，无数案例表明，任何心存侥幸以身试法的行为，必将付出惨痛的代价。

在当前反腐高压态势下，违纪违法存在着极大的风险。

第一就是“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的反腐方针。对于纪检监察机关来讲，上打老虎、下拍苍蝇，没有谁是铁帽子王，身揣免死金牌的。对于信访举报，以及监督检查、巡视巡察中发现的线索，纪检监察机关必须要逐个处置最终形成结论的。

第二就是各种专项检查、专项行动中暴露出来的风险。近几年来，上级开展的各种专项整治非常多。比如市纪委参与、或者牵头的就有人防工程专项治理、扫黑除恶打伞破网、清洁煤专项整治、扶贫领域专项检查等。比如，人防工程专项治理就是习总书记亲自批示、纪委牵头的专项整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都成立了专班，仅从我市范围内来看，已经有多名人防系统的领导干部被处理。比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在打掉了一大批黑恶势力、犯罪分子的同时，又有多少关系网、保护伞被打掉呢。这些大家从我们身边、从各种媒体上都可以看到，政法系统特别是公安机关已经成了重灾区。再比如，金融领域反腐，刚才提到的赖小民就是典型。今年金融领域反腐持续加大力度，“行长落马”屡见不鲜，如吉林银行原党委书记、董事长张宝祥，湖北银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文耀清，中信银行哈尔滨分行原党委书记、行长于成信等人。前不久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要坚持底线思维，提高风险预见预判能力，严密防范各种风险挑战。其中防范化解金融领域重大风险就是重点之一。而对于纪检监察机关来讲，贯彻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深化金融领域反腐败工作，坚决查处各种风险背后的腐败问题，是对经济发展的有力保障。再比如，供销系统的专项整治，也是总书记亲自批示的。曾任职省级供销社的石家庄市长的邓沛然接受审查调查，天津供销社的副主任霍永晟也于近日接受审查调查。相信随着供销系统的专项整治深入推进，会有更多的人被查处。从近几年的专项整治看，个人有个体会，那就是对于一些以前的违法违规行为，党和政府不会考虑法不责众、默认既定事实，恰恰相反，是通过雷霆手段坚决打击，形成强大震慑，树立言出必行、令行禁止的导向。这也给我们一个启示，不要自作聪明，打擦边球、搞变通，否则悔之晚矣。

第三个风险就是知情人盯住不放的风险。没有永远的朋友，只有永远的利益，昨日的好哥们、好兄弟，今天就可能给你致命一击。直接带着视频、录音、现金到纪委举报的我们见多了。尤其是一些老板人。你不要说我和他是朋友，铁哥们。凡是办事需要动钱了，你和他就不是朋友关系，纯粹是一种以金钱为媒介的互相利用关系，一旦出现差错，反目成仇就是大概率事件。而且这种举报，基本上一查一个准。

第四就是巡视巡察、审计中发现的风险。目前巡视巡察、审计是规定动作，每个单位在特定时期内都要接受巡视巡察或审计，一些问题也会暴露出来，而且有时候还会以你根本想象不到的方式暴露出来。比如市纪委去年查办的XX局两名收费中队中队长的案件，就是典型的例子。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第五就是媒体曝光的风险。一些党员干部因为媒体曝光而落马的例子很多，大家应该也都看见过，在此不再赘述。

刚才所讲的几种风险其实适用于在座的每位同志，需要我们认真审视下自身的工作到底有多少廉政风险点，存在哪些隐患，自己履职尽责到位了没有；作为单位负责人，还要梳理完善内部管理流程，建立健全内控机制，扎紧扎牢制度笼子，全面堵塞管理漏洞；要纠正认为自身职务低、岗位廉政风险小，犯错误机率不高的错误想法，现实中小官巨贪屡见不鲜，很多违纪违法分子也都是经过了温水煮青蛙，从接受一次宴请、收受一个购物卡开始的。

第三、要严守各项纪律规定

当前，党员干部应遵循的规定很多，从党章到廉政准则，再到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特别是近几年，中央和省、市连续出台了一系列制度文件，对干部廉洁从政、个人廉洁自律及作风建设等规定进行了重申、修订和完善，对我们工作、生活的方方面面提出了具体要求。一旦稍有松懈，就有可能触碰红线。借此机会，提醒大家几点。

一是要讲政治。政治纪律是所有纪律之首，也是最根本的纪律。说到政治纪律，可能有的同志们认为，政治纪律都是高级领导干部才可能犯的错误，和我们这些基层党员干部隔得太远。这首先就是一个错误认识。违反政治纪律的情形很多，概括地讲，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通过各种方式反对四项基本原则、反对改革开放的；妄议中央大政方针的；丑化党和国家领导人的；攻击政治体制的；参加邪教组织的；搞封建迷信活动的；对抗组织审查的；在党内搞团团伙伙、拉帮结派的。上述这些情形，可不仅仅是高级领导干部的专利。特别是目前大家使用微信等社交软件比较普遍，上面的信息也是良莠不齐、鱼龙混杂，我们在评论、转发的时候一定要时刻绷紧纪律和规矩这根弦，一些诋毁党的领导、政治体制的段子或政治谣言等，如果随意转发就会违反政治纪律。

此外，对于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也是判断讲不讲政治的重要标尺。比如，秦岭北麓西安境内违建别墅问题，总书记6次批示，中央专门组建工作组，最终违法建筑才得到彻底清理。中央将此问题定性为严重违反政治纪律。经验告诉我们，不讲政治纪律往往和腐败问题相互交织，有的人之所以对中央决策部署阳奉阴违，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自身不干净，怕查到自己头上来。针对中央重大决策部署阳奉阴违甚至唱反调的人，用省纪委主要领导说过一句话说：这样的人胆敢跳出来，无非就是改变一下工作顺序的问题，由1、2、3变成3、2、1而已，先查政治问题、再查腐败问题，看看到底是认识不到位，还是自身不干净所以心存抵触。

二是要有组织纪律性。当前，个别党员干部个人主义、自由主义严重：比如说话口无遮拦、胡说乱讲；不服从组织安排，任性而为；在岗不爱岗、从业不敬业、占位不干事；责任心不强，工作纪律涣散，对规章制度视而不见。有的党组织和领导干部在处理一些应该由上级党组织统一决定的重要问题时，事前不请示、事后不报告，搞先斩后奏、边斩边奏，甚至斩而不奏；有的习惯一言堂，什么事都是自己说了算，有的党组织不能正常开展组织生活，等等。

对于上述问题，市纪委监委始终保持着高强度的监督检查，去年来，先后召开警示教育大会XX次，通报了一批典型案例和违反日常工作纪律的问题，包括上下班迟到早退，工作时间上网玩游戏、玩手机、购物、聊天、睡觉、看无关视频、节假日值班脱岗、服务窗口空岗、工作日午间饮酒等。市委主要领导专门要求，对于通报的单位及个人，市纪委要记录在案，凡是屡次出现问题的单位和个人，要加重处理。此外，当前还有个别同志抱着宁可不干事，也要不出事的原则，对职责范围内的工作推诿扯皮。我们每个人都有岗位、也都承担着一定责任，不是说干了追责，是违规干了才追责，这是小概率事件；同样不干更要追责。在追责的时候，纪检监察机关将严格掌握三个区分开来，就是要把干部在推进改革中因缺乏经验、先行先试出现的失误和错误，同明知故犯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上级尚无明确限制的探索性试验中的失误和错误，同上级明令禁止后依然我行我素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把为推动发展的无意过失，同为谋取私利的违纪违法行为区分开来，目的就是保护那些作风正派又敢作敢为、锐意进取的干部。

三是要讲廉洁。从我市情况看，党员干部违反廉洁纪律的比例较高，主要情形包括：1、违规接受礼品礼金和服务等行为。《纪律处分条例》规定：收受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礼品、礼金、消费卡等，情节较轻的，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党籍处分。在这里我们要特别注意这样一个词“可能”。也就是说在这方面不会看你是不是给人办理了请托事项，而是有可能就可以处分你。2、违规经商办企业。从工作实践中看，大家对于相关规定是心知肚明的，都知道公职人员是不允许经商办企业的，所以有人就会刻意回避，包括入暗股、借用他人名义自己当幕后老板等方式。近几年，纪检监察机关收到了相关举报呈上升趋势。这里面还有一类性质比较恶劣的行为，就是利用职务之便经商办企业，比如借自己分管、主管某项业务工作之机，利用组织协调推动工作、监督检查监管等公权力来谋取私利，或直接索要收受贿赂，或在相关企业入干股，甚至利用亲属、朋友名义注册公司，将业务引入其中。这种公职人员利用职务之便经商办企业以权谋私问题，看似“小节”，实则影响很大。各级机关和干部的权力都是党和人民赋予的，它的唯一的本质属性就是要为人民服务，这既是党的宗旨的要求，也是各级领导干部行使权力的出发点。任何把权力当作谋取个人私利的工具，把权力变成个人“升官发财”、中饱私囊的行为，危害的不仅仅是党的事业和人民的利益，也必定会断送自己的事业和前途。3、贪污受贿、徇私舞弊、滥用职权等违法行为。近年来，市纪委处理了多名党员干部，他们中有的是利用职务便利收受企业贿赂，比如XX局、XX局、XX局多名领导干部或中层干部就因收受了企业公司的贿赂被处理。有的是徇私舞弊，比如市纪委查处的原XX局检疫人员徇私舞弊案件，XX人被开除党籍后移送司法机关起诉。4、就是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案件。包括违规公款吃喝、公车私用、公款旅游，大操大办婚丧喜庆事宜，办公用房超标；超标准接待报销等。在这里重点强调一下操办婚丧喜庆事宜。首先，对于党员干部来讲，操办婚丧喜庆事宜是没有问题的，有的党员干部之所以受到处理，是因为操办的形式和内容变了味儿。我省出台的党员干部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的通知中明确要求，操办婚事单方承办不得超过XX桌XX人，男女双方合办，不得超过XX桌XX人，婚车不得超过XX辆；婚丧事宜均不得违规收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的礼金、不得搞封建迷信活动、不得用公款支付应由个人负担的开支，等等。且操办婚事应提前XX日向组织报备、丧事要在操办完XX日内向组织报备。除了婚丧事宜外，党员干部一般是不得操办满月、升学、入伍、乔迁等事宜的，如确需操办，范围应严格限于近亲属范围内。

四是要有群众观念。这里重点提示两点：一是办事要讲程序，对符合政策的群众诉求，要及时办理，不能消极应付、推诿扯皮，更不能巧立名目、搭车收费；二是接待群众要态度和蔼，不能简单粗暴。

五是八小时之外要做表率。党员干部的个人品德，遵守家庭美德、社会公德等方面，关系党和政府的形象。在八小时之外就是要有比普通群众更高的要求标准。有些事群众犯了没事，党员干部违反了就有事儿，有些事群众做了可能只是受到舆论道德的谴责，党员干部做了就要受到党政纪处分。比如，生活奢靡、贪图享乐问题，即便是花自己的钱也不行，因为这涉及到一个引导社会风气的问题。

最后讲一下主体责任的问题。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明确指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十八届六中全会再次强调，党委负全面从严治党的政治责任。干部犯错误，组织有责任。单位发生了违纪甚至违法案件，党组织领导班子要负全面领导责任，一把手和主管要承担主要领导责任，参与决策的其他班子成员承担重要领导责任。因为单位工作人员出问题，主要领导、分管副职被处理的事儿屡见不鲜。因此，作为班子成员，尤其是一把手必须要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对于机关一些违反纪律的行为，要敢抓敢管，及时提醒，不能当老好人、或视而不见，否则，既是自己失职失责，更是对自己和同志们的不负责。

在当前正风反腐的大环境下，党员干部必须把守纪律、讲规矩作为最起码的要求，时刻绷紧这根弦，否则就有可能随时“触雷”，除了自身受影响外，还可能给家人、给单位、给领导同事带来不良影响或不利后果。希望在座的各位领导、同志们必须在守纪律、讲规矩上作表率，自觉把守纪律讲规矩的要求落实到日常工作生活中，严守纪律规矩底线、不越红线。

谢谢大家！

**第二篇：国土资源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盐国土资发„2024‟289号签发人：单广

国土资源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牵头任务总结

县纪检委：

根据《关于印发的通知》（盐党发[2024]21号）和《2024年盐池县农村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要点及任务分工》（盐纪发[2024]65号）要

求，现就我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牵头任务总结如下：

一、加强监督检查，确保耕地保护责任制

（一）基本农田保护基础工作。一是按乡镇规划确定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将项目涉及我县的133万亩耕地保有量和103.566万亩基本农田分解到了村、组、农户，落实到1571个地块、3657个图斑，县与乡镇签订责任书9份，乡镇与村民委员会签订责任书101份，村委会与农户签订责任书49363份。制定印发了盐池县基本农田保护九项制度，使基本农田真正落实到实处。二是建立基本农田保护标识。在主要交通沿线、城镇、村庄周边集中连片的基本农田保护区建立了保护碑、保护牌等标识，明确了专人管理。维修标志118个，其中：擎天柱1个、回字碑9个、双立柱98个、标识牌10个。

（二）积极探索新形势下节约集约用地，作为严格土地管理的重要环节，作为缓解土地供需矛盾的必然选择。紧紧围绕耕地保有量和基本农田保护总量不减少、用途不改变、质量不减低的基本思路，积极落实耕地的占补平衡制度，认真组织实施千万亩基本农田建设工程，有效增加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进一步完善耕地保护制度和措施。

（三）严格执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注重严格保护耕地，统筹安排了各类用地，努力优化城乡用地结构，规划到2024年，全县农用地面积减少2415.32公顷、未利用地减少88.4公顷、建设用地净增加2503.72公顷；全县耕地保有量净增加619.75公顷；城镇居民人均建设用地由181.36平方米下降到138.77平方米，农村居民点人均建设用地由511.60平方米下降到365.91平方米。结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成果核查，及时对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做出调整，确保我县经济快速健康发展。

（四）实施好增减挂钩和新增建设用地占补平衡项目。按照增减挂钩试点和新增建设用地占补平衡的要求，实施好2024年增减挂钩项目，结合占补平衡项目，对大水坑镇张布梁村和冯记沟乡的宋新庄村规划占补平衡面积约3000亩，增减挂钩面积388亩。现已全部完工。

（五）以执法监察为重点，进一步完善执法机制，加大执法监察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用地、采矿的行为。全面落实土地执法动态巡查制度，做到对违法违规行为早发现、早制止、早处置。在建设中出现的违法用地现象，我们专门组织人员进行认真清查，查处违法用地39宗，违法采矿23宗，共收缴罚款1916.05万元。

二、进一步完善土地使用权、采矿权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等制度

国有土地和矿业权招投标拍卖、挂牌出让等方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转让暂行条例》、《国有建设用地招标、拍卖、出让规范》、《矿产资源管理法》、《宁夏回族自治区矿产资源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严格执行。

（一）土地出让情况。我县土地使用权出让全部报县政府审批，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后出让，由我局组织实施，公开进行招拍挂。并邀请纪检监察、检察院、公证等部门全程监督，土地出让金的收缴严格实行“收支两条线”。加大对建设用地批后监管力度，不断强化建设用地建前审查、建中检查、建后核查措施，力促土地使用者依法按批准用途使用土地。积极探索土地集约节约利用途径，按照要求完成了盐池工业园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提出了今后集约节约用地的意见。今年，共出让国有建设用地32宗，出让金额11456.4万元。

（二）采矿权出让情况。为了规范采矿权出让制度，我县的采矿权已在2024年已全部实行招拍挂；严格按照国家实行的采矿权登记发证网上统一配号。今年，挂牌出让采矿权12宗，缴纳采矿权价款516.85万元；征收矿产资源补偿费505.69万元。全县完成储量年报的矿山36个；开展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情况检查，共年检采矿权36个，年检率100%，合格率100%。

三、加强对征地行为的监管，督促被征地农民补偿费用和安置措施的落实，认真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征地方面的突出问题

在拆迁和征地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土地管理法条例》、《宁夏回族自治区统一征地管理办法》、《宁夏回族自治区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等法律法

规的规定严格执行，确保被征拆农民的合法权益。

一是提高征地补偿，维护农民权益。自治区人民政府发布实施宁夏回族自治区县（市、区）征地补偿标准的通知下发以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新的征地补偿标准，并结合实际，制定了新的征地补偿标准，对被征收集体土地，做到同一区片、统一标准、同地同价。新的标准共分两个区片，I号区片为县城周边4个村，水浇地补偿标准每亩提高了1842元，旱耕地补偿标准每亩提高了225元。除以上4个村外，其余均为II号区片，水浇地补偿标准每亩提高了1146元。

二是加强了土地征收过程中的监督环节。随着我县经济建设的不断发展，为了全力保障重点项目建设用地，满足了不断加快的工业化和城镇化用地需求。所有土地征收一律进行政府公告制度，并建立了纪检、监察、国土、财政等部门联合工作机制，现场监督，做到了程序合法、公开公正，并在征地后，及时督促用地单位兑付农民土地补偿费。今年，共征收土地15126.91亩，及时足额地兑付农民征地补偿费5823.76万元，现已全部兑现给被征农民，没有发生截流、挪用现象，切实维护了农民的合法权益，确保了社会的稳定。

三是妥善解决遗留问题，完善补偿安置政策，探索建立失地农民长效保障机制。针对花马池镇二堡村土地被全部征用，将二堡村91户305人纳入农村低保予以救助，每人每月发放低保资

金65元。大力构建失地农民社会保障体系。将全部失地农民逐步纳入农村低保范围，截止目前，全县共有178户602名失地农民纳入了农村低保，每人每月发放低保资金65元。

二〇一一年十月

日

**第三篇：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方案**

区市政园林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方案

今年以来，市政园林局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各级纪委反腐倡廉的有关决定，按照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的“八项规定”和区委《关于进一步密切联系群众切实改进工作作风的意见》，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

和反腐败工作工作列入本局议事日程，加强领导，以身作则，突出重点，抓标治本，紧紧围绕改革发展稳定大局，取得了显着效果。现将我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全面贯彻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制的各项规定

一是结合实际，我局制定了《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制度》，按照要求认真学习、积极落实；

二是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及纪委的各项会议精神，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强化对“一把手”落实第一责任人制度的管理，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及时研究、及时决策、及时解决，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三是严格按照民主集中制原则，强化民主监督，增加工作的透明度，工作中遇到的重大事项和问题，要通过会议集体研究。对事关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大事、要事，以及有关的决策依据、决策结果、评价标准、执行程序和办理结果等及时向社会公开，防止暗箱操作；

四是切实推行政务公开，严格落实廉洁自律规定，对招待费、会议费、车辆燃油维修费等，按时进行内部公示，确保公示制度的全面落实，进一步加强车辆管理，落实车辆集中停放规定，坚决杜绝“节假日”病；

五是注重队伍作风建设，不断提高干部职工的自身素质和管理水平，建立一支政治合格、纪律严明、作风过硬、业务精通的管理队伍是精细化管理的保证。因此，结合工作实际，我局组织广大干部职工学习《城市绿化管理条例》、《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提高了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认真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活动，提高反腐能力

一是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活动，自活动开展以来，局领导高度重视，及时组织，制定方案，认真学习，广泛征求意见，深入开展自查，进一步加深了对《廉政准则》要求的认识，真正达到了深化认识、转变作风、创新举措、推动工作的目的；

二是严肃廉政纪律，局领导在会议上经常强调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性，对干部职工提出严格要求，做到逢会必讲、警钟长鸣；

三是观看反腐倡廉警示片，汲取教训，进一步筑牢预防职务犯罪的思想防线；

四是围绕‘敬业市政园林，真情服务百姓’为主题，开展学习型党组织创建活动，把教育和以开展的载体进行捆绑，并与建设学习型、创先争优等载体相结合，开展课堂授廉、文化倡廉、读书思廉等主题活动，打造市政园林廉政文化示范窗口。

三、强化学习，不断提高市政园林管理队伍整体素质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中央的“八项规定”，我局以学习《廉政准则》为契机，不断强化廉洁自律意识，认真从党性修养、理论素养和作风建设入手，形成了政治坚定、求真务实、清正廉洁、团结协作的坚强核心。

一是时刻牢记反腐倡廉，自觉淡化名利意识。时刻谨记“廉洁方能聚人，律己方能服人，身正方能带人，无私方能感人”，要求自己心底无私天地宽，“其身正，不令则行”。因此，要在工作中想在前、干在先，自觉淡化名、位、权、利意识，正确理解职权和职责、权力和义务的关系，以锤炼高尚情操做为自己的工作准则，以旺盛的精力和饱满的热情去干好每一项工作。

二是坚持党的根本宗旨，不断增强为民意识。在目标实施过程中，坚持依法履行职责，严格用制度去规范约束每一个人。全局职工能做到既分工明确，各司其职，又达到了分工不分家，互相关心，互相帮助，有分工有协作，既体现了条理性又兼容了合作性。在工作中，抓方向、抓重点、抓主要矛盾，对职工放权信任，使他们适其位、展其长、竭其力、尽其能,大大增强了整体功能。

三是真心实意相互沟通，严以律己，宽以待人。全体职工都具备良好的政治修养、较强的业务水平和务实的工作作风。坚持堂堂正正做人，认认真真干事，坦坦荡荡交心，光明磊落，襟怀坦白。在具体工作中，根据各阶段的工作重点和大家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召开职工会，研究并形成正确的决策。并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提倡同志们相互之间畅所欲言，遇事将心比心，换位思考，以理服人。业务工作中比学赶帮超，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得到了较为充分的发挥。

四是注重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综合素养。面对日新月异的形势和不断创新的工作，把学习作为工作和生活的有机组成部分。无论多忙，抽时间了解当前时事新闻，认真学习政治理论、法律法规、业务知识、管理艺术、人生哲学等。通过学习，提高了自己的政治理论素质，提高了业务工作水平，提高了法律意识，提高了工作的预见性,提高了驾驭全局的能力。

五是强化教育，努力打造学习型机关。我们按照“加强教育，着眼防范，突出源头治理，强力推进反腐倡廉”三项重点任务的思路，抓源头，纠行风，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活动和廉政文化进机关等活动，为打造学习型机关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以科学

发展观和“八项规定”为指导，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开展

一是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放在重要位置来抓，坚持一把手负总责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对各自分管的单位和干部做到“看好自己的门，管好自己的人”。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制，逐级负责，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有效开展，为新城区城市管理工作不断创新提供强有力的政治保障。

二是切实发挥党员领导干部的模范作用。党员干部要以党章为准则，严格执行中央关于领导干部廉洁自律有关规定要求，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努力强化自律意识，着力提高自律能力，虚心接受群众监督，严格党规党纪，积极践行党的宗旨，争做让党组织放心、人民满意的廉洁公仆优秀党员、模范干部。加强对领导干部执行“八个坚持、八个反对”的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的拒腐防变能力。

三是不断健全防范体制。实行重大事项公示制，从源头上廉洁从政、廉洁自律；实行政务公开、阳光作业，加大行风评议力度。规范财经纪律，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拓展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工作领域，形成群众支持和参与反腐倡廉的有效机制，切实加强行政效能督查工作。

四是狠抓制度落实。坚持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突出重点、突破难点，点面结合、量化任务、细化责任、强化措施，确保相关制度落实到位。加大制度落实监督的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监督，确保各项制度的落实，不走“形式”,不留“死角”。

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工作任重道远，今后我部门将继续深入开展廉政建设，积极推动弘扬好作风，创建好班子活动的开展，使部门的廉政建设不断向前发展，在为新城区发展做贡献的同时，打造一支高效、廉洁、善打硬仗的高素质队伍，为创建“卫生城市”提供政治和纪律保障，为\*\*区快速发展做出新的贡献。

**第四篇：xx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汇报**

xxxxxxx局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汇报

今年来，在市委、市政府和市纪委、市监察局的领导下，环保局纪检组紧紧围绕“在经济发展中推进环境保护，在保护环境中推进经济发展”这个中心任务，坚持标本兼治，注重预防，牢固树立从保护环境与保护干部的理念出发，着力构建环保特色惩防体系工作格局，扎实推进反腐倡廉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取得新成效，为全市环境保护工作创佳绩、上台阶提供了坚强的纪律保障。

一、强化廉政教育，筑牢思想防线、反腐倡廉意识明显增强

思想是行动的指南，在新的反腐败形势下，如何加强思想建设，筑牢思想防线，是摆在面前我们一项深遂的任务。为此，我局着力从人员的思想教育入手，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和“请进来，走出去”的方法，不断加大人员教育力度和广度，定期深入开展《廉政准则》和党纪党风专题教育活动，组织党员干部观看典型违纪违法警示教育，并注重理论与成果转化过程。同时，坚持主要领导上廉政党课制度和建立干部廉政谈话、公开廉政承诺制度，扎实推进“三早”预警机制建设，加强对干部的保护，在全市环保系统人员思想上筑起了一道不可逾越的高压线。

二、强化监督检查，保证政令畅通，服务大局执行力明显增

强

今年来，我局积极主动会同市委、市政府、市纪委、市监察局深入开展经济转变、环保专项行动等重点工作的监督检查，着力深化工程建设领域突出环境问题专项治理，商业贿赂专项治理、招投标、重污染行业环境监察执法的监督检查，确保政令畅通。同时，切实解决群众关注和反映强烈的突出环境问题，采取得力措施，认真清理庆典活动，巩固“小金库”治理成果，认真治理乱收费、乱摊派、违规采购等损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加强信息沟通和收集，把各种事故矛头消灭在萌芽状态。

三、强化廉政责任，防控措施落实，执纪执法行为明显规范

一年来，我局认真按照市委惩防体系建设的要求，从环保工作的大局出发，去谋划、部署、研究惩防体系建设，构建了一套具有环保特色惩防体系，打好反腐倡廉的主动仗。同时，严格执行“一岗双责”党风廉政责任制，对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反腐倡廉目标牵头任务，认真分解，层层签订责任书，狠抓落实。深化公务人员廉洁从政考核，坚持评先、评优、干部使用廉政“一票否决”制，全市环保系统党员干部依纪依法办事行为得到进一步规范。

四、强化作风建设，不断转变工作作风，努力提升环保品牌形象

以开展创建人民群众满意的服务窗口和民主评议政风

行风活动为契机，扎实抓好机关作风建设工作。按照机关干部作风建设工作要求，我局坚持以公正执法和优质服务为重点，经常针对干部职工在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生活作风、领导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深入查摆，有的放矢的进行整改提高,进一步增强了基层干部履行职责、为民服务、廉洁自律意识，进一步提升了环保队伍素质，促进了环保事业向前发展。

五、尽职责，求实效，创新推进反腐倡廉建设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是一项长期复杂的系统工程，我局将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市纪委的要求，在党组的统一领导下，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坚定信心，主动作为，争取各项工作有新突破，取得好成绩。

（一）着力抓好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精神贯彻落实。进一步认真抓好中纪委十七届七次全会，省纪委九届九次全会、市纪委五届二次全会精神的学习、传达、贯彻，加强对党员干部的勤廉教育，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同时，把作风建设与纪律约束结合起来，加强作风建设，用维护好人民群众的环境权益成效检验党员的纯洁性，把《廉政准则》八个禁止、52个不准的规定，落实到环保领域的各个环节。

（二）着力加强环境保护决策部署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保障政令畅通。

国家、省、市政策要求，集中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委、政府对当今和今后一个时期环境保护的重大决策部署，我们在抓落实过程中，必须加强政治纪律，坚决做到从思想上、行动上同中央、省、市委决策保持高度一致。必须紧紧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主动会同相关部门重点开展四个方面的监督检查：一是继续开展加快经济发展方式监督检查。确保环境保护政策措施在推动经济转变方式中发挥重要作用；二是开展环境执法专项监督检查，坚决纠正执法不作为、乱作为的不良风气，重点解决执法监察中滥用职权、失职渎职、粗暴执法等突出问题；三是开展环保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违法排污行为。

（三）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着力培育优良的工作环境。作风纪律建设是一个长期的工作，我们将与政风行风评议工作一并进行，有机结合，切实履行监督检查职能作用。一要开展明查，发现走过场问题要及时纠正；二要开展暗访。组织效能监督员暗查暗访整顿活动开展情况，发现不负责问题，追究领导责任；三要积极组织政风行风评议员开展全面评议，听取社会各界对环保工作的意见，并将问题认真梳理限时整改。

四是着力加强案件查处，保持惩治环保领域腐败高压态势。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对案件线索及时上报，属本部门查

处的案件认真查处。严肃查处领导干部贪污贿赂案件，严肃查处环境执法失职渎职案件，严肃查处充当环境“违法保护伞”的案件，严肃查处插手污染治理项目、环境审查项目、环保验收项目，环境监测出据伪数量造成环境严重事故等案件，严肃查处违规招投标采购环保设备的案件。

五是以推动全市反腐倡廉建设创新发展的战略思维为契机，认识抓好“三项建设活动”。

从贯彻落实省第x次党代会和市第x次党代会赋予纪检监察工作新的使命和任务出发，认真开展“三项建设活动”，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的形势任务，大力提升服务大局的能力水平，始终保持开拓进取、创新有为的工作作风，着力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为推动xx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第五篇：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自查自纠**

XX局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自查自纠报告

2024年上半年，我局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反腐倡廉战略方针，紧紧围绕保障安全、服务发展的工作核心，根据质监事业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不断提高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科学化水平，着力解决系统反腐倡廉建设中的突出问题，坚持改革创新，狠抓工作落实，为质监系统改革发展稳定保驾护航，为实现XX又好又快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半年以来，我局总体建设呈风清气正、逐步上升的趋势，未发生非法违纪案件。现就我局上半年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和纪检监察业务工作的自查自纠情况汇报如下：

一、加强领导,认真贯彻落实党风廉政建设部署和要求

我局对党风廉政建设高度重视，为加强领导，年初局党支部成立了以党组书记XX为组长，副局长XXXXX，纪检组长XX为组员的领导小组，并成立办公室，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纳入日常工作，并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其它业务工作紧密结合，结合中央、省、市、县对党风廉政建设的部署和要求，做到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同考核。建立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并把工作做了具体分解和落实，做到具体工作有专门人员负责落实。

二、认真贯彻落实2024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根据XX局党组发［2024］1号《关于印发〈2024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一是把文件精神贯彻传达到了每位干部职工，让全体干部职工掌握了全市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及反腐败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及重点工作等，做到了提高认识、统一思想；二是结合实际，认真安排布置工作，把支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了具体研究、具体分解和具体安排，制定了工作责任办法；三是结合实际，按照部署和要求，认真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各个时期的各项具体工作，重在抓落实；四是局党组结合要求，认真抓好了单位党风廉政建设的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切实做到查缺补漏，对存在的不足和问题给予及时解决，对支部党员干部进行认真考核考查，对支部落实责任制情况进行认真考评。

三、认真贯彻落实中纪委《八条禁令》和XX市质监系统《十条禁令》内容。

我局领导对贯彻执行《八条禁令》和《十条禁令》工作极为重视，局党组书记XX坚持第一责任人思想意识，组织、带领全局干部职工认真贯彻、落实和执行《八条禁令》和《十条禁令》，强化责任、严格要求。一是继续抓好学习教育工作。今年以来，我局坚持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高度，把贯彻落实“八条禁令”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传达到了每一位干部职工，并组织全体干部职工重新学习“八条禁令”，把

贯彻执行“八条禁令”作为日常政治思想教育的重要内容来抓，积极开展了学习教育活动，认真贯彻落实了关于加强对“八条禁令”学习教育要求。二是严格要求，强化监督检查。在工作中，要求要用“八条禁令”对照检查自己的工作行为，坚决杜绝纪律松懈、办事拖拉、效率低下、玩忽职守、吃拿卡要等不良作风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行为，要扎扎实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真正解决“法为谁执，情为谁系”的问题；要做到恪尽职守、清正廉洁，努力建设廉洁、务实、高效的质监部门和建设人民满意行政机关。局领导承诺，一定要带头严格执行“八条禁令”，管好自己和自己的干部职工。同时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做到令行禁止，并强调决不允许出现一边进行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一边做出损害群众利益和违法违纪的事。为保证《禁令》的贯彻落实，加强廉政建设，我局各级都进行了责任细化分解并签订了责任状，组建廉政监督网络，局内部科室和部分企业建有廉政监督员。我局在加强内部管理的同时，还主动联系干部职工家属，让家属们以最大的廉政态度支持我们的工作，并积极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执行公务中向服务对象或行政相对人发放廉政监督卡等，勇于接受社会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自“八条禁令”实行以来，我局没有违反《禁令》的人和事。

五、认真开展廉政文化建设工作

自2024年来，我局严格按照市局［2024］1号文件的部署的要求，通过认真安排、精密组织、强化措施，坚持把加强廉政文化建设作为单位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为促进和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起到积极作用。在廉政文化建设中，我局坚持以学习教育、撰写心得体会、观看警示录像片为手段，增加廉政教育的直观性。按照年初计划

（一）每月观看一次党风廉政建设警示教育片；

（二）在全局掀起学习王彦生同志，实践对党忠诚、无私奉献、鞠躬尽瘁的政治品格，要求每季度撰写一篇心得体会。

（三）以“德、孝”为核心，坚持传统文化教育。在日常教育中我们突出对“德、孝”的教育贯穿始终，以爱岗敬业、回报社会为德，以感恩父母、感恩家庭为孝。通过开展廉政文化教育，进一步贯彻了以人为本的原则和重在建设的方针；丰富和深化反腐倡廉教育的内涵，把反腐倡廉教育同各方面教育有机结合起来，不断拓宽教育领域，提高教育效果；调动了一切积极因素，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具有更广泛的群众基础和社会基础，营造了更加深厚的道德文化基础；

六、以推进政务公开、完善执法责任制为重点，规范行政行为，加强对行政权力运行的监督

推行执法责任制，加强执法监督。进一步建立健全了监督、考评和责任追究制度，明确界定执法责任。建立健全执法有依据、行为有规范、权力有制约、过程有监控、违法有追究。

七、狠抓队伍建设，确保队伍纯洁

通过每天早上点名，下午汇总情况，记录工作日志、制定工

作计划，不定期交心、召开民主生活会来提高工作能力，增强凝聚力，并相互监督，及时提醒，确保队伍纯洁。

八、完善制度，注重落实，逐步形成用制度管人、用制度管事的氛围。

在基本制度的基础上我们又根据单位实际情况制定了会审会制度、案件回访制度，定期走访制度，重点环节、重点人员重点控制，从源头用制度遏制或减少个人违法违纪的机会。

通过全局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惩治和预防腐败工作体系进一步完善，到目前为止没有发生一起被举报、被反映违反《禁令》的人和事。

单位在稳步发展的同时，还有以下几个方面需要进一步改进：

一、单位在营造创建学习型机关，培养学习型人才的气氛方面做的还不够。

二、在开展党风廉政建设教育方面，形式不够丰富。

三、监察室在案件查办方面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在质量安全宣传、提高全民质量意识方面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力度。

XX局

2024年7月18日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